

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6 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开封先生主持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高斯贝尔家居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

公司通过公开挂牌出售家居智能公司 100%股权有助于提升企业运行效率，将公司资源置换投向高效率、高价值的领域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因此监事会同意实施本议案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备查文件：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8 日